



書信，常帶著思念和關懷而來，為原本平淡的生活增加了情味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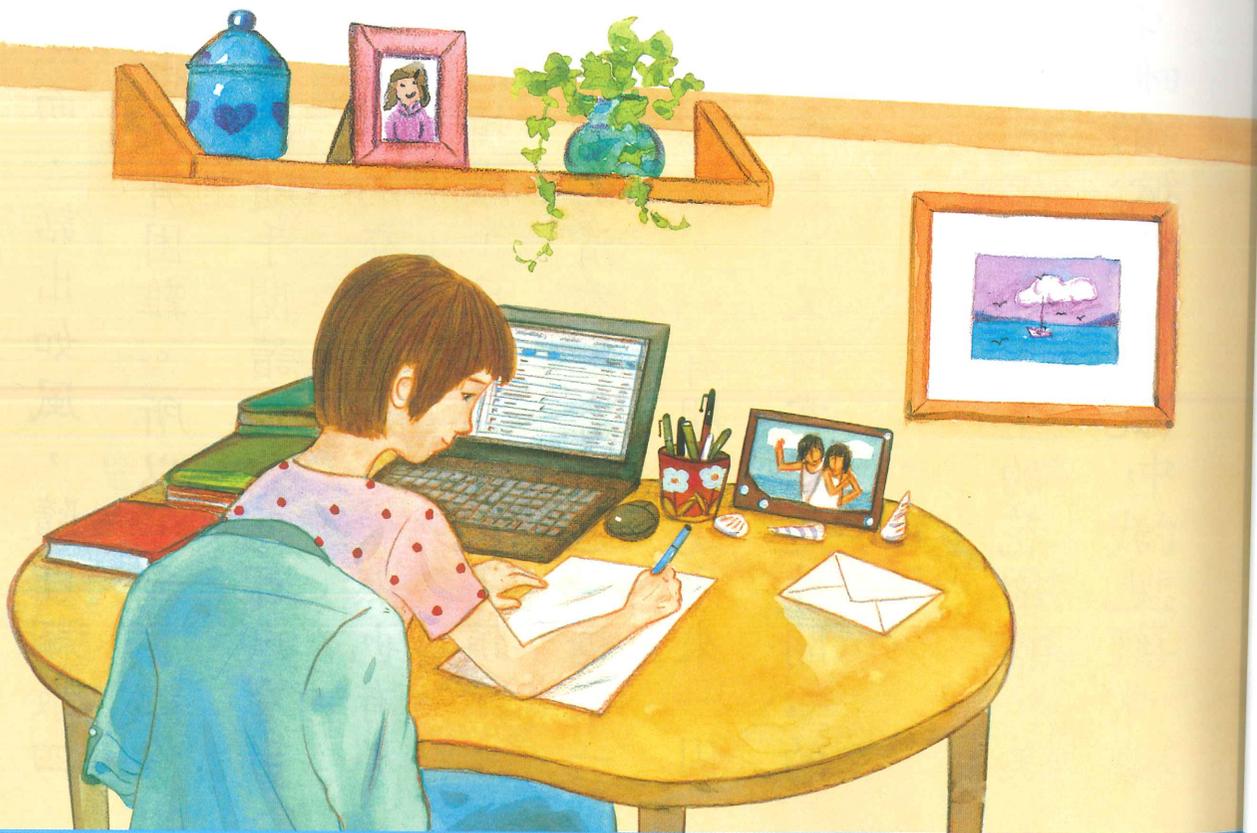
書信的內容，直接抒寫情懷，談的也不過是生活瑣事；然而，點點滴滴全是平淡中的真滋味。我常覺得，書信之所以能扣人心弦，固然是基於雙方深厚的情誼，也由於字裡行間的真摯。不造作，不虛假，真誠自有它的光彩，因而十分迷人。

書信是溫柔的藝術。寫信的人有了可以談心的對象，雖

虛 摯 誼 固 弦 抒

然不在眼前，而在千里之外，然而，或是表達關懷，讓人倍感溫馨；或是透過筆端，心中的感受得以一吐為快，也是人生的樂事。

書信的特質在於可以一讀再讀。每回思念朋友時，便翻找他之前的來信，或打開電腦尋找舊檔案重新閱讀，有如跟故人相見般快樂。現在的電話雖然便利，



案 檔 舊 端 馨



歡坐在書桌前，給朋友寫信，細細訴說我生活中的悲喜，以及我對他們深深的思念，但願大家都能平安喜樂，共享有情天地。

立刻就能知道對方的反應；然而，話出如風，隨即飄散四方，再無蹤跡可尋，想要保存也大有困難。所以，我喜歡珍藏書信與電子郵件、檔案，沒事時隨手閱讀，竟也可以看出自己成長的軌跡，哪一個階段和誰的交情最好，當然也有那終身不變的友誼，其實，這樣的情感，已近似手足之情了。

讀信的喜悅，有時像茶葉一般的清香，有時也像糖果一樣的甜蜜，讓人一再咀嚼，難以忘懷。「有朋自遠方來」固為人間樂事，能得知遠方朋友的信息，又何嘗不是件開心的事呢？

每一封來信都像是一朵小花，綻放在人生的花園裡，美麗了我們的世界，也豐富了我們的心靈。因此，我也經常喜

綻 出 封 嚼 咀 軌 郵 藏